

中共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委员会文件

陕商院党字〔2015〕9号



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 视察时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2月13日至16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来陕视察指导工作所作的重要讲话，集中体现了对陕西发展的关心重视和对家乡人民的深厚感情，为我们在新常态下进一步做好各项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基本遵循，增添了强大动力。根据省委和省委高教工委安排，经校党委研究，决定集中一段时间在全校教职员工中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讲话精神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习内容：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讲话；同时结合

学习习近平在中纪委十八届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学习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

二、时间安排

在4月份集中安排一个月时间先初步学习，以后纳入全年学习计划再深入学习贯彻。

三、学习形式和方法

（一）学习形式：以各直属二级学院或机关部门为单位，由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组织集中学习，同时要求个人自学，集中学习不得少于2次。具体学习时间由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自行安排。

（二）学习方法：首先要学原文，同时可安排主题发言和集体讨论，深刻领会讲话实质，提高思想认识。

四、几点要求

（一）领导重视，做好组织引导。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按照学习党委统一部署，充分认识学习贯彻讲话精神的重要性，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作为当前的重要政治任务。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副书记是集中学习活动的责任人，要加强对集中学习活动的组织领导，保证学习效果，取得实效。

（二）联系实际，讲求实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讲话等重要讲话精神要与学习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

相结合，与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相结合，与学习领会“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相结合，深刻把握讲话精神的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以知促行、以行促效。紧密联系我校工作实际，着力提高广大教职员工的政治意识和立德树人意识，把师生员工的思想统一到中央的决策上来，凝聚到迎评促建工作上来，推动我校各项工作上新水平、上新台阶，不断开创我校改革发展新局面。

（三）严格要求，提高效果。集中学习时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进行签到考勤，做好学习讨论的会议记录，个人自学可做好学习笔记，提高学习效果。学习情况请及时向党委组宣部报告。

中共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委员会

2015年4月1日



抄送：校领导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5年4月7日印发
